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学术讨论会



# 略论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 的历史和贡献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

唐 玉 良

中华全国总工会工人运动研究会

1991年7月

〔内容提要〕：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党的创建初期领导工人运动的公开机关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前身。它的历史，既是我国工人运动和工会的光荣史，也是我党创建初期的光荣史。全文分五部分：一、书记部是适应革命需要、随着共产党筹备建立起来的；二、书记部的性质、任务和组织情况；三、书记部唤起了工人群众的觉悟，发展了工会组织；四、书记部在第一次全国罢工高潮中的领导作用；五、书记部的历史性贡献和经验。书记部促进了中国工人阶级由“自在的阶级”到“自为的阶级”的转变；中国真正具有阶级性和群众性的工人运动和工会，主要是在我党的领导下随着书记部产生发展起来的；书记部推动形成的全国罢工高潮，表现了中国工人阶级在革命斗争中的巨大作用和力量，开创了中国革命的新局面；书记部是党和本阶级实际斗争开始结合的桥梁，它为新生的党组织锻炼成长和准备实现对全国革命的领导，创造了条件。书记部的历史说明，坚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和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加强党对工会的领导，不仅是党和工人阶级事业的现实需要，而且是我党创建以来的历史经验和光荣传统。书记部最重要的经验，是在党的领导下，把广大工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要求，同实现党在当时提出的革命任务和方针政策结合起来，坚持了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的正确方向。继承发扬党和书记部的光荣传统，必将有助于我国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 略论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和贡献

##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的70周年，也是我党创建初期领导工人运动的公开机关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前身——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的70周年。在党产生以后的几年间，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为党在各地工人群众中开展工作，促进全国工人运动的发展和党本身的锻炼成长，有过历史性的贡献，创造了宝贵的经验。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是中国工人运动和工会的光荣历史，也是中国共产党创建初期的光荣历史。本文就书记部的历史情况及其贡献和经验，进行一些探讨，作为对党和书记部成立70周年的纪念。

### 适应革命需要，随着共产党产生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紧随在中国共产党产生之后，于1921年8月在上海建立的。正如中国共产党的产生是近代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要求一样，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建立，也是当时中国革命和工人运动发展的客观需要。这种历史的要求和革命的需要，简单地说，就是：从1840年的鸦片战争到1919年五四运动以前的80年间，中国人民历次反帝反封建革命斗争失败的历史教训，以及第一次世界大战和俄国无产阶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后的国际形势和历史潮流，都要求正在发展壮大起来的中国工人阶级担负起领导中国革命的责任，使中国革命由旧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转变为新的人民民主革命，从而摆脱革命屡遭失败的困境，挽救国家民族的命运。中国工人阶级要能担负起这个历史责任，最关键的是要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基础上，建立起自己的革命政党，并在这样的政党领导下，通过工会等，把自己作为一个统一的阶级组织起来，在各阶层人民的革命斗争中发挥先锋骨干作用。这正是1921年中国共产党和劳动组合书记部相继产生的根本原因。

还在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产生以前，以上海为中心的各地共产主义小组，就在筹备建立中国共产党的同时，为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建立作了酝酿准备。1921年6月6日，即在我党成立前夕，赤色职工国际驻赤塔的代表斯穆尔基斯在写给国际的报告中，就曾谈到：“决定在中国的工会组织和对工会运动的领导方面建立全国组织局或书记处”，并且拟定了“未来的书记部将出版自己的刊物、组织工会及办工人学校”的计划。〔1〕

1921年7月，党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正式建立了中国共产党，同时在大会通过的关于当前党的实际工作的决议中，确立了党在成立以后首先要集中力量领导工人运动的中心任务。决议规定：在工人组织方面，“本党的基本任务是组织产业工会”。决议把开办工人学校作为“走向组织工会途中的一个阶段”，规定“学校的基本方针是提高工人的觉悟，使他们觉得有成立工会的必要”，为了实现上述任务，决议要求建立一种“工

会研究机构”。指出：“成立这种机构的主要目的应为确定工人的纪律，在实践中实现共产党的思想”（此句在英文译稿中为“此机构的目的是在训练从事本党实际工作之工人”）；决议规定此种机构“应研究产业工会组织的工作方法等问题”，并且“要特别注意组织工会，援助其他部门的工人运动，研究工会以及其他无产阶级组织的情况”。〔2〕党的“一大”决议没有直接提出建立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问题，但是决议关于工人运动的许多内容，不仅提出了建立这种机构的必要性，而且在实际上为建立这种机构作了一些原则性的规定。特别是决议中关于建立“工会研究机构”的规定，和后来实际建立的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有许多类似之处。据张国焘回忆，“关于工会组织问题，大会曾有几项决定”。其中第三项是“中共应在中央所在地组设一个工人运动的总机构，并在各重要地区设分支机构，以为领导工运的枢纽。各地同志都应到工厂中去从事下层活动，将工人群众组织在工人俱乐部或其本厂的工会等组织之内。”〔3〕如果这个回忆不错，则党的“一大”对于建立一个领导全国工运的总机关已经有了明确的规定，只是没有具体提到“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名字而已。

在党的“一大”选举产生的党中央领导机构中，张国焘负责组织工作。据同时被选人中央负责宣传工作的李达回忆，“当时所谓组织工作，是专指工会的组织说的”。〔4〕这就是说，党的“一大”关于工人运动的决议，张国焘负有组织实施的责任。为此，党的“一大”以后不久，他与国际代表马林商议，并经党中央的会议决定，正式建立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对于此事的经过，张国焘在回忆中说：“我们谈到新中央将如何根据大会决议开展工作时，马林提出那个已经决定了要组织起来的工人运动的中央机构应该用什么名称。我告诉他，这个名称还在考虑之中，我们不能称之为总工会，因为还不是由各地工会产生出来的机构；並反问他，根据各国工人运动的经验，以使用什么名称为最适当？他建议可以叫做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我们同意采用这个名称之后”，根据马林的建议和中央会议的决定，起草了“劳动组合书记部的组织和工作计划”，“规定在上海设立总部，除指导全国工运外，並兼办上海区的工运工作，创办一个机关刊物，定名为劳动周刊。在北京、武汉、广州、长沙等地设分部，出版地方性的工人刊物。可以从事工运的共产党员及社会主义青年团员都应参加这一工作，……这个计划提交中央讨论结果，认为可以据此开始工作，……等陈独秀先生返沪后再作最后决定。”1921年9月初，陈独秀返沪后主持召开的第一次中央工作会议正式通过了这个计划。于是，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机构也正式建立起来了了，我被推为上海总部主任，李启汉任秘书，董锄平任劳动周刊编辑。北方分部由邓中夏及罗章龙负责，武汉分部由林育南及项英负责，湖南分部由毛泽东负责，广州分部由谭平山负责。”〔5〕

1921年10月13日，即书记部成立以后约两个月，斯穆尔基斯在写给赤色职工国际的信中说：“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在今年8月11日建立的，並在8月16日对中国工人发表了关于自己的组织、目的等等的特别宣言，这个宣言刊登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机关刊物《劳动周刊》的创刊号上”。〔6〕这是目前见到的有关此事记载最早的文字。

根据国际代表当时的报告和张国焘及其他一些当事人的回忆，足以说明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成立不是偶然的。在它的筹建过程中，接受了共产国际和赤色职工国际代表

的建议和帮助，但是主要的还是由于中国革命的需要，根据党的“一大”决议，在党中央的领导下建立起来的。那种认为书记部“成立之先，没有经过全国代表大会讨论，也没有经过中央委员会讨论，完全是张国焘秉承马林的意见组织成的”[7]说法，是不妥当的。

## 性质、任务和组织情况

据有关当事人回忆，“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名称，来自英文“Trade Union Secretariate(工会秘书处)”的日文译名。马林提出这个名称，是因为他曾在日本工作过。我党当时同意采用这个名称，可能有这样一些考虑：一是这个名称表明它是全国性的工人团体。“劳动组合”按中国字面含义，即为靠出卖劳力为生的劳动者组织联合起来的意思，这既能为一般工人理解，又具有一定的合法性，便于我党通过它公开合法地在全国开展工运工作；二是当时各地出现了许多冒牌工全和招牌工会，采用这个名称可以和它们划清界限，表明我党要领导工人建立的是真正能够代表工人利益的新式工会；三是当时还没有正式建立全国总工会的条件，采用“书记部”的名义，表明它不是全国工会的正式领导机关，像有的当事人在回忆中所说的那样，它“是联络性质的，实际是过渡性质”。[8]

书记部具有党的工作机构和工人群众团体的双重性质，它既是后来党的职工运动委员会和职工部等部门的前身，又是后来中华全国总工会的雏型。在书记部成立时的宣言中指出：“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由上海——中国产业的中心——的一些劳动团体发起的，是一个要把各个劳动组合都联合起来的总机关。它的事业是要发达劳动组合，向劳动者宣传组合之必要，要联合或改组已成的劳动团体，使劳动者有阶级的自觉，並要建立中国工人们与外国工人人们的密切关系。[9]”1922年9月17日出版的《工人周刊》第52期，刊载有《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章程》共9条。其中第二条规定：“本部以促成各业工人组织团体，增高工人地位，及促进工人国际联合为宗旨。”这些就是关于书记部的性质、任务和宗旨的规定。

前面论述书记部成立问题时，已经顺便谈到一些书记部总部、分部的组织情况，这里还需作些补充。

张国焘是筹建书记部的主要负责人，又是书记部上海总部主任。但是，他在书记部成立不久，就于1921年10月中旬启程去苏联参加共产国际召开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代表大会，直到1922年3月回到上海后，又忙于传达国际会议和参加党的“二大”准备工作，7月以后他就不再担任书记部的领导职务。所以，张国焘实际主持书记部工作的时间很短，实际做工人群众工作更少。据有关史料记载和当事人回忆，曾在书记部上海总部工作过的共产党员和社会主义青年团员共有十余人，其中实际做工人群众工作最多的是秘书李启汉和干事李震瀛等。特别是李启汉，他从共产主义小组时起就在上海工人中开展了工作。张国焘在回忆中曾说：当时“上海工运工作一直是由李启汉负责

的”。[10]

书记部的组织形式及其活动本来都是公开合法的，但是它在成立以后却不断遭到帝国主义租界当局的打击、破坏。1922年6月初，书记部总部秘书李启汉被英国驻沪领事主持的公共租界会审公廨，以“煽动罢工”的罪名逮捕判刑，设在租界北成都路等处的书记部机关和《劳动周刊》编辑部也遭封闭。为此，书记部总部被迫于当年7月迁往北京，改由邓中夏任总部主任，罗章龙为副主任。与此同时，原上海总部改为分部，以袁大时主任。

根据张国焘回忆，书记部在上海成立时，已有在北京、武汉、广州、长沙等地设立分部的计划，并且拟定了书记部和各地分部“总共预计约三十人须按月领用生活津贴”等经费预算。[11]但是，这个计划和预算是当年9月陈独秀主持召开的党中央会议才正式通过的。据罗章龙回忆，那是一次党中央的扩大会议，出席的除中央领导人外，还有各地党部的代表：北京是邓培和他，“武汉为许白昊，上海为李震瀛、袁笃实，山东为王尽美，湖南为毛泽东，广东为冯菊坡”等；这次“扩大会议的目的主要是讨论如何发展工人运动”，“讨论后决定了一个工作计划，并调整了北方书记部组织及确定北方分部范围、人选等问题”[12]，另据参加过书记部上海总部成立会议，并在上海总部工作过一段时间的包惠僧在回忆中说：“一九二一年十月中，我奉党中央之命赴武汉主持党务，并设中国劳动全合书记部长江支部于武汉，谋展开武汉劳动组合。”[13]从这些当事人的回忆来看，书记部各地分部（包括以王尽美为主任的山东分部），大约是在这次中央会议以后正式建立起来和开展工作的。

书记部总部改设在北京以后，由邓中夏主持制定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章程》，共9条。其中第3-7条都是对书记部组织问题的规定。即“第三条，本部以社会主义者及有觉悟的工人组织之”，“第四条，凡绝对赞成本部宗旨者，经本部部员五人以上之介绍，得总部或分部之认可，得为本部部员”；“第五条，本部设总部于北京，暂设分部于武汉、上海、长沙、广州、济南、天津、南京等处，其他各地得随时增加”；“第六条，本部总部设正副主任各一人，总理全国劳动运动事务。分部设主任一人，管理该管地方劳动运动事务。其各项干事无定额，由主任委任之”；“第七条，本部斟酌地方情形，得派遣某地特派员，无定额”。[14]以上各条规定了总部和分部的大致权限，但是没有规定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事实上，书记部各地分部的工作，主要是根据上述宣言、章程的原则规定，在各地党部的领导下独立自主地进行的。书记部总部在上海时，工作主要限于上海地区；迁到北京以后，经常的活动主要也只限于原北方分部的范围。只是在一些全国性的问题上，才由总部发起，通知各地分部采取一致行动。

1923年的“二七”惨案发生后，书记部北京总部遭到查抄，人员被通缉，书记部在北方各地和武汉、郑州等地的组织和工作，遭到严重摧残。为此，书记部总部又被迫迁回上海。此后，书记部的工作转入地下，主要依靠尚能存在的工人组织进行。特别是党的“三大”以后，在党的中央和地方领导机关，建立了工农部、工会运动委员会等工作部门，很少再用书记部名义开展活动。但是，书记部并未从此取消。1923年6月，党的“三大”通过的《劳动运动决议案》，还规定了“劳动组合书记部今后之责任为组织天

津、哈尔滨、山东、上海等处已组成之路矿等工会以外之各种工会”，並规定书记部“须附设妇女部”[15]。1923年9月，书记部曾为安源罢工胜利周年纪念发去贺信，並散发了传单。当时，刘少奇曾在《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罢工胜利周年纪念册》上发表文章，指出他们是“去年奉到我们的总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命令到安源来帮助路矿工友办事的”[16]的。1924年初，中共中央工农部长王荷波曾以劳动组合书记部代表的名义参加了上海的“二七”纪念筹备会，並以书记部的名义向“二七”周年纪念大会赠送了《京汉工人流血记》200本。[17]1925年3、4月间，党中央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决定不用书记部名义、改由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等四个团体发起召集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正式成立中华全国总工会。这个决定就意味着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正式结束。

## 唤起工人觉悟，发展工会组织

根据党的“一大”决议和书记部宣言、章程的规定，书记部的首要任务是要把全国工人阶级动员和组织起来。为此，书记部在各地工人群众中积极地开展了宣传教育工作和组织工作，唤起了各地工人群众的觉悟，促进了各地工会组织的迅速发展。

书记部的宣传教育工作，主要是通过出版工人刊物和举办工人学校进行的。

根据书记部成立时制定的工作计划，除书记部总部办有全国性的工人刊物外，各地分部也办有地方性的工人刊物。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劳动周刊》和《工人周刊》。

《劳动周刊》是书记部在上海成立不久就创办的。在该刊的发刊词中说：“这个劳动周刊是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机关报，换言之，就是中国全体劳动者的言论机关”；

“我们的周刊不是营业的性质，是专门本着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宗旨为劳动者说话，並鼓吹劳动组合主义”。[18]该刊现存最早的一期为1921年10月22日出版的第10号，这期封面印有“编辑主任张特立”、“编辑人包晦生、李震瀛、李启汉、李新旦、刘荃人、锄平”、“发行人顾耕野”等人员名单。该刊为4开4版小报，设有“评论”、“特载”、“工会消息”、“劳动界消息”、“世界要闻”、“来件”、“小说”、“随感”等栏目。通过各种栏目简要通俗的文字，反映工人受压迫剥削的悲惨处境和根本原因，报道全国各地工人的组织、斗争情况和国际工人运动的经验，借以启发各地工人群众的阶级觉悟和政治觉悟，指导他们组织起来开展斗争。该刊到1922年6月初被租界当局封禁时，共出版41期，“发行最多时5000份，前后统计印行16.5万张”。[19]

《工人周刊》原是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在1921年6、7月间创办的。党的“一大”以后，它成了党的北方区委和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的机关报；1922年7月以后，它在实际上又继《劳动周刊》之后成了书记部北京总部的机关报。该刊版型和栏目都和《劳动周刊》类似，实际作用也是一样的。据罗章龙回忆，该刊第一期试印1500份，在1922年的罢工高潮期间，曾由3000份最高升至6000份，以后长期稳定在5000份左右，其发行范围“遍及全国，远至东南亚、远东赤塔、海参威和法国等地华工中间”。1923年“二

七”惨案后，该刊仍在秘密出版。1924年2月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成立后，该刊改为铁总机关报，先后迁至郑州、天津出版，直到1926年底被军阀政府勒令停刊，“累计期数约在一百五十期以上”。该刊在党的“三大以前一直由罗章龙主编，以后由吴汝铭和李菩元先后接替。〔20〕

举办工人学校，是书记部深入到各地工人群众中进行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形式。早在1920年秋，上海共产主义小组就由李启汉负责在沪西小沙渡创办了一所工人半日学校。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后，该校改为上海工人补习学校，由“李震瀛、李启汉轮流住在里面，经常与工人联系”，包惠僧“每星期去上两次课，讲政治常识和劳动组合一些有关的问题。”〔21〕1921年1月，北京共产主义小组在长辛店创办了劳动补习学校，开始由张国焘、邓中夏、罗章龙、李梅羹等轮流前往任教员，后改为专任教员制，前后在该校负责的有李实、吴汝铭、吴容沧等。该校开办不到半年，就在1921年5月1日举行了盛大的劳动节纪念大会和示威游行，宣布建立了京汉铁路长辛店工会（后改称长辛店工人俱乐部）。书记部北方分部成立后，除继续加强长辛店的劳动补习学校外，还在南口、丰台、唐山、天津、洛阳、张家口、包头等地开办了劳动补习学校，并与吴淞、徐家棚、长沙、九江、昆明等地铁路工人的劳动补习学校建立有联系。〔22〕1921年秋，书记部湖南分部成立后，分部主任毛泽东亲自去安源煤矿考察工人情况，随后派李立三（当时叫李能至）于次年1月开办了安源工人补习学校。该校开办不久，就在提高了工人觉悟、培养了一批先进工人骨干和积极分子的基础上，相继建立了党团支部，并于当年5月1日举行了纪念劳动节的群众集会和示威游行，正式建立了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为后来发动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准备了条件。上海工人补习学校开办最早，长辛店和安源的工人补习学校成效最大，它们都在我党初期领导的工运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除此以外，其他各地也办有一些类似的工人学校。

在广泛深入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的同时，各地劳动组合书记部积极地领导工人群众建立发展了工会组织。还在书记部建立以前，上海共产主义小组就由李启汉、李中等于1920年冬建立了机器工会、印刷工会和沪西纺织工会。书记部建立后，进一步开展了组织工会的工作。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先后建立了烟草、印刷、海员等工人的工会和沪东纺织工会、邮务友谊会、机器工人俱乐部、金融业工人俱乐部等。书记部北方分部建立后，除加强长辛店工人俱乐部的工作外，还以南口、丰台、唐山为重点，积极开展北方各地的工会组织工作。1922年4月直奉战争以后，控制了北京政权的直系军阀吴佩孚为了收买人心，提出“保护劳工”的虚伪口号，同时他的交通总长想利用共产党铲除原交通系在铁路上的势力，接受了李大钊的建议，任命包惠僧、安体诚、何孟雄、张昆弟、陈为人、袁子贞等六人（当时均系共产党员），分别担任京汉、京奉、京绥、正太、津浦、陇海等六条铁路的“密查员”。书记部北方分部利用这个条件，派出特派员以官方“密查员”身份，到各大铁路的工人群众中开展革命工作，推动了这些铁路及其沿线开滦、焦作等矿山和唐山、郑州等城市的工会组织和工人斗争的迅速发展。书记部武汉分部建立后，先后建立了粤汉铁路徐家棚工人学校和工人俱乐部、汉口人力车夫工会、京汉铁路江岸工人俱乐部和汉阳钢铁厂、汉口扬子机器厂、既济水电公司及其他一些重要工厂、

行业的工会组织，並以项英领导的江岸工人俱乐部为基础，推动了京汉铁路南段各站工会的建立。湖南分部除建立了安源路矿工人俱乐部外，分部主任毛泽东还派郭亮到岳州建立了铁路工人俱乐部，並联合徐家棚、长沙、株州名站的俱乐部，建立了粤汉铁路工人俱乐部联合会。毛泽东还派蒋先云去水口山领导工人建立了铅锌矿工人俱乐部，並亲自参与指导了长沙各业工人的组织和斗争。1922年前后，广州和山东的书记部分部，也在广州、佛山、济南、青岛等地产业和非产业工人中建立了一些工会。

书记部和各地分部，对原有的各种劳工团体都曾进行过一些联络和促进改造的工作，例如，上海总部曾联合上海的中华全国工业协进会、中华工会总会、电器工界联合会、中华劳动联合会、工商友谊会等，共同进行了支援香港海员罢工和澳门华人罢工、抗议湖南军阀屠杀劳工会领袖黄爱、庞人铨暴行、纪念“五一”劳动节等活动；並曾与这些团体联合发起召开上海各工团联席会议，准备成立“上海各业工会代表团”和“上海真正的工人总工会”。在这个主张遭到冒牌工会反对后，书记部还曾和上海30多个工团代表联合发起组织“上海劳动总工会”。但是，这个计划也因冒牌工会的反对和租界当局的压迫没有实现。书记部湖南分部的工作，一开始就是在团结争取无政府主义影响下的劳工会的条件下进行的。在劳工会成立周年紀念时，毛泽东曾在该会的刊物《劳工周刊》上发表了《我们希望于劳工会的》文章，提出了希望劳工会摆脱无政府主义影响、走上革命道路的三点意见。经过毛泽东等的团结争取工作，劳工会的领袖黄爱、庞人铨加入了社会主义青年团；在他们遭到军阀杀害后，劳工会的下层组织和会员群众，也大多转到了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旗帜之下，只有少数上层人物逃到上海坚持反共立场，与各种反动势力同流合污。广东和山东的书记部分部，也和当地原有的各种劳工团体进行过联合行动和联络工作。特别是广东分部通过这方面的工作，曾经“挂起了广东工团联合会的招牌”，[23]对于争取广州、香港的各种工会支持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召开，起了一定作用。

1922年5月1日，由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发起，在广州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是“引导工人阶级开始走向全国团结的道路”、准备建立全国总工会的创举。参加这次大会的代表来自全国12个城市，代表100余个工会和30余万有组织的工人。代表中“有共产党派，有国民党派，有无政府党派，有毫无主义和信仰的市侩的或流氓的招牌工会派，甚至还有工商合组的团体”[24]。尽管成分复杂，大会讨论问题常有剧烈冲突，但是各派代表团都赞同和尊重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对大会的主持和领导，顺利地通过了《罢工援助案》、《全国总工会组织原则决议案》等各项议案，並且决定“在全国总工会成立以前承认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为全国总通讯机关”。[25]通过这次大会，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在事实上已经成了全国工会公认的临时领导机关和全国总工会的筹备机构。

一次“劳大”以后，为了贯彻大会决议，准备在1923年“五一”节召开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正式成立全国总工会，书记部根据党中央的决定，“集中力量组织全国五个大的产业组合”和“三个地方总工会”[26]。在书记部和各地分部的领导下，1922年8月建立了京汉铁路总工会筹备委员会，9月将武汉工团联合扩充为湖北省工团联合会，11月建立了湖南全省工团联合会和全国铁路总工会筹备委员会，12月建立了汉冶萍总工

会。

正当二次劳大的准备工作在书记部领导下顺利进行的时候，军阀吴佩孚撕下了“保护劳工”的画皮，派军队镇压屠杀了要求建立全路总工会的京汉铁路工人，制造了“二七”惨案，使书记部领导的北方和长江流域大部分省区的工人运动遭受了挫折，二次劳大的召开被迫延期。但是，书记部已经取得的成就和继续进行的斗争，仍然为后来二次劳大的召开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成立，准备了条件。

## 促进工人斗争，领导全国罢工高潮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以后，在短短的一年半时间里，通过自己的宣传教育工作和组织工作，促进了全国各地工人群众的斗争，领导了从1922年1月到1923年2月的全国罢工高潮。它在这次罢工高潮中的领导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这次高潮中的罢工斗争，大多数是在书记部和各地分部直接领导下进行的。特别是许多著名的大罢工，如1922年8月的京汉铁路长辛店工人大罢工，9月的粤汉铁路武长段工人大罢工和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10月的开滦五矿大罢工，11月湖南水口山铅锌矿工人大罢工，以及作为这次全国罢工高潮顶点的京汉铁路工人“二七”大罢工，等等，都是我党创建初期通过劳动组合书记部领导工人群众斗争的光辉范例。邓中夏在谈到当时劳动组合书记部的情况时说：“在那样紧张的罢工潮中，书记部的工作不用说是万分忙碌，差不多天天有特派员派出，遑遑于火车轮船道中。……而同时全国的罢工，差不多都得了书记部（总部或分部）的指导。”〔27〕

第二，书记部对于全国各地工人自动起来进行的罢工斗争，都设法了解情况，给予尽可能的支持和援助。在这方面的事例很多，特别突出的是对于香港海员大罢工的支援。1922年1月香港海员大罢工爆发后，中华海员工业联合总会致电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请求援助。书记部立即通知各地分部，联合当地各种劳工团体，组织香港海员罢工后援会，展开了各种形式的支援活动。在上海，书记部发起召开各工团和各水手公所联席会议，成立了香港海员罢工后援会，发出了给香港罢工海员的慰问通电和同情支持罢工的3000多份传单，并开展了募捐活动。特别是通过后援会派李启汉等到失业海员中进行工作，粉碎了香港轮船公司企图招募上海失业海员去香港代替罢工海员的阴谋。在北方，京汉、京奉、正太、京绥、津浦等各路工人，也在书记部北方分部的领导下，发起建立了香港海员罢工北方后援会。该会“曾举行多次大会，并发出许多通电和文告，一面向铁路工人宣传阶级休戚相关之义，一面充分援助香港海员罢工。正当海员罢工的紧急关头，援助香港海员的旗帜〔插在京汉线列车上〕从北京一直飘扬到汉口”；各路工人“汇寄海员工会之捐款至二千元”〔28〕。其他各地、特别是广州的罢工后援会，也开展了类似的活动。所有各地的援助活动，都对香港海员大罢工的坚持和胜利起了重要作用。同时，通过各地的支援活动，使这次大罢工的影响扩大到全国，推动了各地罢工斗争的发展，因而成了全国罢工高潮的起点。

第三，书记部和各地分部出版的《劳动周刊》、《工人周刊》等工人刊物和开办的各种工人学校，启发了工人觉悟，培养了工人积极分子，是书记部和各地分部动员、组织和指导各地工人斗争的重要形式。特别是《劳动周刊》和《工人周刊》，在动员社会舆论、声援各地罢工斗争，扩大各地罢工斗争在全国的声势和影响，推动全国罢工浪潮的发展等方面，起了重要作用。而各地书记部开办的工人学校，则往往是实际动员和组织工人群众进行罢工斗争的重要阵地。

第四，书记部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通过了《罢工援助案》等议案，规定各地凡有罢工，都要经过劳动组合书记部通知全国工会，发动会员给予各方面的同情、支持和援助。这对全国各地罢工斗争的发展起了巨大推动作用。同时，根据大会的各项决议，“实际上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已有指挥全国职工运动之权”[29]。因此，大会后书记部进一步发挥了对全国罢工高潮的领导作用。

第五，1922年7、8月间，军阀吴佩孚玩弄政治骗局，宣布重开国会，制定宪法。书记部利用这个时机，领导开展了劳动立法运动。书记部由邓中夏主持拟定了《劳动法案大纲》19条，一面以“请愿书”的形式送交当时所谓的“国会”，要求“采纳通过，规诸宪法”[30]；一面通知全国各地工会，动员工人群众起来为实现这个要求而斗争。书记部的倡议，得到唐山、郑州、长沙、上海等各地工会的响应，它们纷纷组织劳动立法大同盟，举行群众集会和示威游行，并通电全国各界团体及国会，要求国会废除《暂行新刑律》和《治安警察条例》中压迫工人的条款，通过书记部提出的《劳动法案大纲》。9月初，书记部召集北方各铁路的工会代表到北京开会，并招待国会议员和新闻记者，由邓中夏出席讲话，呼吁国会议员和社会各界支持工人的劳动立法要求，借此进行广泛宣传。虽然军阀控制的“猪仔国会”没有接受工人的要求，但是这次运动使书记部提出的“十九条劳动法案大纲”深入了工人群众之中，变成了罢工高潮中斗争的纲领；同时使“书记部的信仰越发增高起来”[31]，增强了它在全国罢工高潮中的领导作用。

## 历史性的贡献和可贵经验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只存在了三年多，它能充分发挥作用的时间更短。但是，它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工人运动的历史转变关头，充当了历史的重要角色，有过历史性的贡献，创造了宝贵经验。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贡献，首先在于它使中国工人阶级开始在自己的先锋队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觉悟和组织起来，由“自在的阶级”转变为“自为的阶级”，由自发的分散的斗争，转变为自觉的全国性的运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中国工人阶级第一个真正的全国性群众团体；它领导建立的工会，不同于原有的那些招牌工会、冒牌工会和行帮性组织，而是真正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它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是中国工人阶级和工会走向全国团结统一的开端；它的全部活动为正式建立全国工会领导机关——中华全国总工会奠定了基础。总之，在中国，作为真正代表和维护工人阶级利

益，真正具有阶级性和群众性的工人运动和工会组织，主要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随着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产生发展起来的。从这个意义说：中国“劳动运动的真正开始是在一九二一年”[32]。

其次，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在党的领导下，推动形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全国性的罢工高潮，使中国工人阶级在中国社会历史舞台上，第一次作为一个先进的真正统一、独立的阶级表现了自己的作用和巨大力量，从而使中国革命开始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崭新的局面。毛泽东说：“自从有了中国共产党，中国革命的面目就焕然一新了”[33]。这种“焕然一新”，首先表现在中国工人阶级在实际革命斗争中的地位和作用有了根本变化；而这种变化，是从中国共产党通过劳动组合书记部把工人阶级动员和组织起来开始实现的。

第三，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是党在创建初期，把自己的组织和活动与工人阶级的实际斗争结合起来的桥梁，它为党在实际斗争中开始成长起来、准备实现对全国革命的领导，提供了条件。党在成立时，基本上是由50多个刚刚具有共产主义觉悟的革命知识分子组成的。他们大多只是进行过一些马克思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研究和宣传活动，实际“与广大的劳苦群众尚无甚接触”[34]。党成立以后，如果主要还是进行这种“纸面的笔墨运动”[35]，不去领导群众的实际斗争，那么，尽管党的“一大”宣布了党的成立，也不能说党在事实上已经成了真正的工人阶级革命政党。正是有鉴于此，党的“一大”在宣布党的成立同时，作出了党要首先集中力量领导工人运动的正确决定，并且随即建立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根据党的“一大”决议，党在成立以后的两年间，通过领导发展工人运动，使党的组织开始在本阶级的群众中扎了根，受到了锻炼，取得了经验。到党的“三大”时，党员总数增加到432人，其中有工人党员164人。许多知识分子出身的党员和社会主义青年团员，经过群众斗争的实际锻炼，开始成长为深受广大工人群众拥护的无产阶级革命活动家和杰出的领导人才，同时涌现了一批优秀的工人党员。在这个过程中，大大提高了党和工人阶级在全国人民中的政治威望。这为党进一步采取实际步骤去建立革命统一战线，把党的工作扩大到其他各阶层人民中去，实现党对全国革命的领导，准备了条件。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说明，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政党，它不仅是在马列主义与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基础上产生的，而且首先是在通过劳动组合书记部领导发展工人运动的过程中成长起来的。如上所说，在把党建设成为工人阶级先锋队和准备实现党对全国革命的领导过程中，党通过劳动组合书记部领导发展起来的工会和工人群众斗争，起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不仅如此，70年来，在党的自身建设和党领导的整个革命和建设事业中，党领导的工会和工人群众运动，都发挥了越来越大的作用。1989年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根据党在现阶段的历史任务和党内党外出现的复杂情况，重申了党在1949年全国胜利前夕提出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进一步强调要坚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同时强调要加强和改善党对工会的领导。这不仅是党和工人阶级事业的现实需要，而且符合党自创建以来的历史经验和光荣传统，因而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说明，中国工人运动和工会，必须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有明确的方向，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之所以能在很短时间内，把全国广大工人群众动员和组织起来，掀起全国性的罢工高潮，除了有其客观的因素外，最主要的，就是因为它在党的领导下，把广大工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要求、愿望，同实现党在当时代表工人阶级提出的革命任务和方针政策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了全国广大工人群众的革命积极性和主动性，坚持了工会工作的正确方向。这是劳动组合书记部历史上的一条最重要的经验。除此以外，书记部在处理实际工作中的党和工会关系、处理总部和分部关系、发挥革命知识分子在工人运动中的作用、利用公开合法条件进行革命工作，以及在争取其他党派和旧式行帮影响下的劳工团体、促进工人运动的团结统一等方面，都有一些值得研究的宝贵经验。

在纪念党和劳动组合书记部成立70周年的时候，研究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的历史贡献和经验，继承发扬我党和我国工会从初创时期就开始形成的光荣传统，必将有助于我国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注释：

[1] 见(苏)阿·伊·卡尔诺娃：《赤色职工国际与中国工会相互关系的历史》，原载苏联《亚非人民》杂志，1972年第1期。

[2] 党的“一大”决议引文，除夹注外，均见俄文译稿。

[3][5][10][11]张国焘：《我的回忆》，第一册第145、151-152和168、168、152页，现代史料编刊社1980年版。

[4][7][8][13][21][34]《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资料选编》(简称《“一大”前后》)(二)第15、354、204、323、355、323页，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6]《党史研究资料》第3集第49页，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9][18]《共产党》月刊第6号：1921年7月7日版。

[12][20][22]罗章龙：《椿园载记》，第100、128-130和143、102和111-112页，三联书店1984年版。

[14]《工人周刊》第52期，1922年9月17日版。

[15]《中共中央关于工人运动文件选编》，上册第24-25页，档案出版社1985年版。

[16]《刘少奇论工人运动》第1页，中央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

[17]陈卫民：《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在上海》第30页，知识出版社1989年版。

[19][26]《中共中央政治报告选辑(1922-1926)》第4、8页，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

[23][24][25][27][29][31]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第41、69、72-73、38-39、78和39页。

[28]张特立：《“二七”前后工会运动略史》，原载《新青年》第2号，1925年6月版。

[30]《邓中夏文集》第13页，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32][33]《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58页、第四卷第1297页，1966年横排本。

[35]李大钊：《“五·一”运动史》，原载《新青年》第7卷第6号：1920年5月1日版。